

南雄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关于公布南雄市第三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的公告

根据《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加快核定公布第三批革命文物名录的通知》（办革函〔2025〕1226号）《广东省文物局转发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加快核定公布第三批革命文物名录的通知》（粤文物函〔2025〕268号）《关于做好核定公布第三批革命文物名录有关工作的通知》（韶文广旅体〔2025〕275号）（附件1）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经征询相关部门意见、网上公示等环节，现将百顺人民会堂、罗田渡槽等2处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公布为南雄市第三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详见附件）。

公布革命文物名录、摸清革命文物家底，是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重要基础和前提。全市各单位和全体公民要以此此次革命文物公布为契机，深入实施革命文物保护修缮、展示利用和宣传教育行动，充分发挥革命文物在服务大局、资政育人和推动发展等方面的独特作用。

特此公告。

附件：南雄市第三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2处）

南雄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6年5月8日



附件:

南雄市第三批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2处）

序号	编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级别	备注
1	440282-0187	百顺人民会堂	南雄市百顺镇百顺村委会百顺村	20世纪60年代中期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	440282-0473	罗田渡槽	南雄市珠玑镇罗田村委会罗田村	1971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